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編纂]

「組織章程細則」或「章程細則」	指	於〔●〕當時的股東有條件採納以於[編纂]生效的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澳元」	指	澳洲法定貨幣澳元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億進」	指	億進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8月7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其最終實益股東為獨立第三方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一般開門營業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年複合增長率」	指	年複合增長率

[編纂]

釋 義

[編纂]

「潮安」	指	潮安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1989年6月16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就本文件而言，於本文件中提述中國不包括中國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中國政府」	指	中國中央政府，包括所有政府分支機構（包括省級、市級及其他地區或地方政府實體）以及其部門或（倘文義所指）當中任何一方
「37號文」	指	國家外匯管理局於2014年7月4日頒佈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內居民通過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

釋 義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新昌創展控股有限公司，於2016年3月2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包括任何一名或一組有權於我們股東大會行使30%或以上表決權或可控制董事會大部分成員組成的人士，於本文件日期，包括湯應潮先生及吳笑娟女士（統稱為一組控股股東）、新昌創展及專業有限公司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中國證監會」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管理中國全國證券市場的監管機構
「彌償契據」	指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其他資料－2.遺產稅、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一段所述由（其中包括）控股股東與本公司所訂立日期為〔●〕的彌償契據

釋 義

「不競爭契據」	指	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不競爭承諾」一節所載各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而簽訂的日期為〔●〕的不競爭契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minent Sky」	指	Eminent Sky Limited，一間於2011年9月26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及發展－轉讓予[編纂]投資者－[編纂]投資者背景」一節
「歐盟」	指	歐洲聯盟
「泛爵」	指	泛爵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1987年4月22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湯應潮先生及吳笑娟女士各持有50%的股權，商業名稱為Sun Cheong Industrial Company
「Farm Chalk BVI」	指	泛爵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2008年10月30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湯應潮先生及吳笑娟女士各持有50%的股權
「佛山海昌」	指	佛山市海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2012年5月28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
「英鎊」	指	英國法定貨幣英鎊
「Harrison Assets」	指	Harrison Assets Limited，一間於1999年6月18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及發展－轉讓予[編纂]投資者－[編纂]投資者背景」一節
「橫崗廠房」	指	位於中國深圳市龍崗區橫崗街道的9號廠房及10號廠房，於本文件「業務－我們所租賃的物業」一節提及

釋 義

「橫崗租約」	指	定義見本文件「業務－若干租賃物業的缺陷」一節
「橫崗出租人」	指	定義見本文件「業務－若干租賃物業的缺陷」一節
「橫崗生產設施」	指	橫崗廠房及橫崗員工宿舍
「橫崗員工宿舍」	指	我們位於中國深圳市龍崗區橫崗街道的員工宿舍，於本文件「業務－我們所租賃的物業」一節提及
「港元」及「港仙」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及不時生效的《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編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指	[編纂]，為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獨立第三方」	指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獨立於本公司且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人士或公司
「Ipsos」	指	Ipsos Limited（前稱Ipsos Hong Kong Limited），獨立第三方，為專業的市場研究公司

釋 義

「Ipsos報告」	指	我們委託Ipsos獨立編製的報告
「[編纂]」或 「[編纂]」	指	[●]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18年5月8日，即本文件付印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可行日期

[編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併購規定》」	指	《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乃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章程大綱」或 「組織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於[●]採納的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補充、修訂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新生產設施」	指	深圳市龍崗區橫崗街道橫崗社區228工業區4#廠房，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所租賃的物業」一節

釋 義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全國人大」或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編纂]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中國的中央銀行
----------	---	----------------

[編纂]

釋 義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第八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1993年12月29日頒佈並於1994年7月1日生效，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法律顧問」	指	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君道律師事務所
「[編纂]投資者」	指	Eminent Sky、Harrison Assets及Lau Yuk Wing先生及其各自均為「[編纂]投資者」，彼等的背景及資料載於本文件「歷史及發展－轉讓予[編纂]投資者－[編纂]投資者背景」一節

[編纂]

釋 義

[編纂]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重組」	指	我們為籌備股份於聯交所[編纂]而進行的重組安排，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重組」一節
「購回授權」	指	股東授予董事的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購回股份，有關細節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其他資料－6.本公司購回股份」一節
「風險管理委員會」	指	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制裁法法律顧問」	指	Squire Patton Boggs (US) LLP，為一間國際律師事務所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負責有關外匯管理事宜的中國政府部門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全國人大常委會」	指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釋 義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編纂]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有條件採納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 其他資料－1. 購股權計劃」一節中概述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深圳新昌」 指 深圳新昌塑膠用品有限公司，於1992年11月20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獨家保薦人」 指 智富融資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新昌創展」 指 新昌創展有限公司，於2014年3月28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湯應潮先生及吳笑娟女士各持有相同的股權

「稅務顧問」 指 本公司獨立稅務顧問楊志偉會計師樓有限公司

釋 義

「新昌分公司」	指	深圳新昌塑膠用品有限公司橫崗分公司，於2010年2月5日在中國成立的分公司
「領高國際」	指	領高國際有限公司，於2016年5月19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四個財政年度期間
「英國」	指	英國

[編纂]

「專業有限公司」	指	專業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5月19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新昌創展全資擁有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以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法規
「我們」及「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我們的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指本公司註冊成立前任何時間，則指其現有附屬公司的前身公司所從事並由該等附屬公司其後根據重組接管的業務

[編纂]

釋 義

[編纂]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 指 百分比

除另有明確指明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文件的所有數據均為於本文件日期的數據。

本文件內的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經四捨五入調整。因此，若干表格所示的總計數字未必是其所包含數字的算術總和。

於本文件中，除另有指明外，若干以港元計值的金額已按當時匯率轉換為人民幣。本文件所用的匯率僅供參考。上述轉換並不表示有關港元金額已經或可能已經或可以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該日或任何其他日子的匯率轉換為人民幣。

中國國籍人士、企業、實體、部門、設施、證書、職務等的英文名稱為其中文名稱的翻譯，僅供識別。如有不一致，概以中文名稱為準。